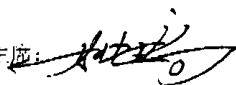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关于全资子公司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关联方嘉兴天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关资产的事项。本次购买资产形成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解决发展过程中技术、市场和各类管理人员的生活后顾之忧，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人才及员工队伍的稳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了表决，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审计委员会主任：



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关于全资子公司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关联方嘉兴天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关资产的事项。本次购买资产形成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解决发展过程中技术、市场和各类管理人员的生活后顾之忧，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人才及员工队伍的稳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了表决，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审计委员会主席：

审计委员会委员： 朱白玉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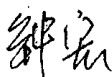
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意见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关于全资子公司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关联方嘉兴天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关资产的事项。本次购买资产形成的关联交易主要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通精电新科技有限公司解决发展过程中技术、市场和各类管理人员的生活后顾之忧，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人才及员工队伍的稳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了表决，上述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审计委员会主席：

审计委员会委员：



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